

3058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第六十九条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予以修订、制定及废止，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审议权限
1	公司章程	修订	股东大会
2	股东会会议规则	修订	股东大会
3	董事会会议规则	修订	董事会
4	监事会会议规则	废止	监事会
5	独立董事履行工作职责	修订	董事会
6	监事委派员工的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7	监事与董事会联合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8	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9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1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股东大会
11	投资者关系与社会责任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修订	股东大会
12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13	董事秘书工作细则	修订	董事会
14	董监高诚信管理及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
15	董监高诚信管理及薪酬管理制度	新制定	董事会
16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
17	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董事会
18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新制定	董事会
19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0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1	捐赠管理制度	新制定	董事会
22	内部控制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3	内部控制制度	修订	董事会
24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股东大会
2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股东大会
26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股东大会
27	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废止	董事会
28	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新制定	董事会
29	员工期权激励计划	修订	董事会
30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使用制度	修订	股东大会
31	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修订	董事会
32	合营企业所涉聘制度	新制定	股东大会

本次修订及制定的相关制度于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四、不再设置监事会的原因为及依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之日起，《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监事会将停止履职，公司监事自动解任。

公司监事会的全体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积极推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公司对全体监事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并同意进一步授权相关人办理与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公司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11日16: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11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1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04日

7. 出席对象：

(1) 于2025年12月0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南路60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预计2026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6.01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2	修订《董事会会议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3	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4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5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6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7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8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9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使用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10	即刻《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关于预计2026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特别说明：

1. 案例1至案例4、案例6.04至6.10为普通决议议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 案例6. 案例6.01至6.03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统计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排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 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12月08日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7:00

(三) 会议登记地点：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南路60号公司会议室

(四) 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代理人身份证件。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件。

3.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25年12月08日17:00前送达公司。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南路60号（邮政编码：361022）

联系人：钟柏安、张玉华

电子邮件：IR@ees-tec.com

联系电话：0592-6681616

传真：0592-6681056

5.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代码：363019；

(二) 投票简称：宸展投票；

(三)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3.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统计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排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时间：2025年12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二)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25年12月11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11日下午15:00。

(二)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操作。

(三)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2月11日（星期四）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签署本次股东大会相关文件。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预计2026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00 关于2026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4.00 关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5.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6.00 关于修订、制定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6.01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6.02 修订《董事会会议规则》

6.03 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6.04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6.05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6.06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6.07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6.08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6.09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使用制度》

6.10 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注：1、上述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对应栏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止。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授权委托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

委托人/单位（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人/单位股东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印鉴：